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各委员在 2023 年度任期内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选举黄海涛（董事）、刘圻（独立董事）、田秋生（独立董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刘圻为主任委员，截止 2023 年 3 月已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届满六年，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正式离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任命黄海涛（董事）、龙朝晖（独立董事）、王仁曾（独立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龙朝晖为主任委员（召集人），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顺利完成换届换选。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主要从以下四个方面开展工作：

1、完善工作细则，促进公司内部控制的规范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推动和督促公司持续完善内控体系，修订并完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切实按细则履行相应职责要求。审核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等议案。审阅了公司内控评价报告并提出建议，促进公司内控制度的规范运行。

2、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形，认为公司财务报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有效监督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工作。

4、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用专业的知识，通过分析公司财务报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外部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管理层、内审部进行沟通，及时掌握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情况，监督公司审计部工作的实施，并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督促内部审计机构更好地发挥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监督作用。

三、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的情况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了 2022 年度报告、2023 年半年及季度报告等议案，并对各项所涉及的财务数据进行认真审阅，经专业讨论，形成了科学有效的意见。具体如下：

1	2023年3月28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4、《关于2022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10、《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2、《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	2023年4月22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	2023年8月18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2023年10月21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聘任李磊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四、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的总体评价

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

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内部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责,充分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审议各项议案,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各项责任和义务,有效地促进了公司的规范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

2024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遵守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要求,勤勉、尽职地履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相关职责与义务,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告审查、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监督和指导的专业作用,保障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规范有效实施;同时,审计委员会将进一步促进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推动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和运营质量的稳步提升,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